证券代码：002865 证券简称：钧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5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4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公司董事共10人，参加本次会议董事10人。会议由董事长陆徐杨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体系，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其积极性，保障公司长期战略及经营目标的实现，推动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激励和约束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工作，促进公司效益增长和可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参考所处行业、所在地区的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7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3号——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香港联合交易所《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指引》及《气候信息披露指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2025年度在履行社会责任等方面的具体实践情况，公司编制了《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慎评估和研究，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及未来审计工作需要，公司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境内审计机构；拟改聘中汇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26年度境外审计机构，上述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请于2026年5月27日(星期三)下午14:30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三)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四)第五届董事会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6日

证券代码：002865 证券简称：钧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6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中汇”)、中汇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汇安达”)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以下简称“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德勤”)

● 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公司拟改聘中汇安达为公司2026年度境外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已确认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无异议。

● 本次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境内审计机构；改聘中汇安达为公司2026年度境外审计机构，上述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续聘境内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19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首席合伙人：高峰

上年度末(2025年12月31日)合伙人数量：117人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688人

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312人

最近一年(2025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100,457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87,229万元

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47,291万元

上年度(2024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05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主要行业：

(1)制造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2)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5)制造业-医药制造业

上年度(2024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16,963万元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4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3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下同)在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赔付。

3、诚信记录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7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和纪律处分1次。4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7次、自律监管措施12次和纪律处分2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中汇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家数
项目合伙人	吴晓辉	1995年	1995年	2022年	2024年	3
签字注册会计师	马仁杰	2014年	2016年	2023年	2024年	2
质量控制复核人	余亚进	2003年	1999年	2016年	2024年	12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二、改聘境外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1、机构信息

中汇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可靠，扎根香港的中型会计师事务所，亦是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在香港的唯一成员所，致力为客户提供一系列高品质的服务，包括审计、上市前期咨询及其他咨询服务、税务、会计、企业服务和社区服务。中汇安达有着扎实的专业知识及丰富的实践经验，其中相当部分员工拥有相关专业资格。此外，通过与香港、中国大陆、台湾、以及海外各地的各类专业服务机构的紧密合作，使得事务所的客户服务体系更广泛地覆盖各地区和各行业。历经二十余年的发展，事务所积累了最专业知识和经验。

2、业务规模

中汇安达正在服务超过90家上市公司客户。审计客户主要行业包括能源业，制造业，零售业，房地产业等。

3、投资者保护能力

近三年，中汇安达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法院或仲裁机构终审认定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4、诚信记录

近三年，中汇安达没有被监管机构惩处的记录。

三、审计收费

本次审计费用定价综合考虑公司业务规模、所属行业特点、会计核算复杂程度等因素，并结合年报审计所需配备的审计人员、实际投入工作量及会计师事务所收费标准予以确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审计需求与审计范围，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中汇安达协商确定具体审计费用。

四、拟变更境外审计机构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境外审计机构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已为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1年，对公司2025年度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经公司审慎评估和研究，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经过与德勤、中汇安达友好沟通，公司拟聘任中汇安达为公司2026年度境外审计机构。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是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及整体审计的需要，不存在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的情形。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德勤、中汇安达进行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知悉本次变更事项且对此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五、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及中汇安达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及中汇安达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有利于保障及提高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综上所述，我们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境内审计机构，聘用中汇安达为公司2026年度境外审计机构，上述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境内审计机构，聘任中汇安达为公司2026年度境外审计机构，上述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具体的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境内外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6日

证券代码：002865 证券简称：钧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7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激励和约束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工作，促进公司效益增长和可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参考所处行业、所在地区的薪酬水平，制定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并于2026年4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现将具体薪酬方案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包括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职工董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二、适用期限

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审议通过之日止。

三、薪酬原则

(一)按劳分配与责、权、利相结合的原则：薪酬水平与岗位价值高低、履行责任义务大小相符；

(二)薪酬与公司长远利益相结合的原则：薪酬水平与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目标相符；

(三)收入水平与公司效益及工作目标挂钩的原则：薪酬发放与考核、奖惩、激励机制挂钩；

(四)薪酬标准公开、公正、透明的原则：薪酬水平符合公司规模与业绩情况，并与外部薪酬水平相符。

四、董事薪酬方案

(一)非独立董事

1、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任何报酬或津贴。

2、在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非独立董事，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薪酬和津贴；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照所担任的具体岗位和职务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薪酬和津贴。

3、上述非独立董事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履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法定职责，并承担相应管理风险和责任，对公司发展战略和重大决策的推进实施起到关键性、决定性作用的，公司对其发放绩效奖励。

(二)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12万元/年，按月发放，独立董事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

(三)职工董事

1、职工董事津贴标准为12万元/年，按月发放。

2、在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工董事，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额外领取薪酬；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职工董事，按照所担任的具体岗位和职务额外领取薪酬。

五、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结构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如有)等组成。

(一)基本薪酬：参考市场同类薪酬标准，综合考虑岗位职责、工作经验、从业年限、个人贡献等因素确定，按月发放。

(二)绩效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实行绩效考核制，绩效薪酬原则上不能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其中季度绩效按季度发放，年度绩效以个人年度绩效考核完成情况为基础，与公司年度经营绩效挂钩，根据当年考核结果发放。

年终绩效薪酬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绩效评价，在年度报告披露及年度绩效考核完成后统一结算兑现。

(三)中长期激励收入是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中长期经营业绩及贡献的奖励，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期权、员工持股计划以及其他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发放的中长期专项奖金、激励或奖励等，具体方案由公司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等另行制定。

六、其他说明

(一)兼任不同职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以薪酬孰高的原则确定。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津贴/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从工资奖金中扣除下列代扣代缴事项，剩余部分发放给个人。

公司代扣代缴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2)各类社会保险费用等由个人承担的部分；(3)国家或公司规定的其他款项等应由个人承担的部分。

(四)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体系应为公司经营战略服务，并随公司经营状况的不断变化而做相应的调整以适应公司的进一步发展需要。具体薪酬调整依据为：

1、同行业薪资增幅水平。通过市场薪资报告或公开的薪资数据，收集同行业的薪资数据，并进行汇总分析，作为公司薪资调整的参考依据。

2、通胀水平。参考通胀水平，以使薪资的实际购买力水平不降低作为公司薪资调整的参考依据。

3、公司盈利状况。

4、公司发展战略、组织结构调整及岗位变动。

(五)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本方案如与国家日后颁布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经合法程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等相抵触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

七、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6日

证券代码：002865 证券简称：钧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8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通知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要求为A股股东编制，H股股东如参加本次年度股东会，请详阅本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在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告等文件。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定于2026年5月27日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27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7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7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21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5月21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H股股东登记及出席，请参见公司于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向H股股东另行发出的股东会相关通知。

(3)公司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苏州市工业园区协鑫广场15F。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报告摘要及业绩公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授予公司董事会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或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3月31日及2026年5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相关文件。

3、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案4.00为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三分之二以上(含)通过。

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审议的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5、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A股股东

1、现场会议登记时间：2026年5月25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30。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苏州市工业园区协鑫广场15F。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以信函(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在2026年5月25日下午15:30点前送达)，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5、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殷心悦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898-66802555

电子邮箱：zhengquan@drinda.com.cn

联系地址：苏州市工业园区协鑫广场15F

邮政编码：215000

6、会期半天，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者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二)H股股东

公司H股股东有关安排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H股相关公告。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6日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2865”，投票简称为“钧达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5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27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5月27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内容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报告摘要及业绩公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授予公司董事会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6.00	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			
7.00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8.00	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事项明确表决意见，被委托人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请明确：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5339 证券简称：南侨食品 编号：临2026-028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以及《关于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与同日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等事项，现将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四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第四届董事会成员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分别为陈正文先生、陈羽文先生、李勘文先生、陈怡文女士、林昌钰先生、周建中先生、刘许友先生、黄泽民先生、王艳萍女士。其中，陈正文先生为董事长，刘许友先生、黄泽民先生、王艳萍女士为独立董事，周建中先生为职工代表董事。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的比例不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董事任期为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起三年。

(二)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与会董事选举产生，各专门委员会的人员构成如下：

1、战略委员会由陈正文先生、陈羽文先生、陈怡文女士3位董事会成员组成，由陈正文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2、审计委员会由刘许友先生、黄泽民先生、陈怡文女士3位董事会成员组成，由刘许友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3、提名委员会由黄泽民先生、王艳萍女士、林昌钰先生3位董事会成员组成，由黄泽民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刘许友先生、陈正文先生、黄泽民先生3位董事会成员组成，由刘许友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多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且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刘许友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董事会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高级管理人员

总经理：林昌钰先生

董事会秘书：苏璠女士

财务总监：古锦宜女士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上述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董事会秘书苏璠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苏璠女士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无异议审核通过。

(二)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1397号A栋12F

2、电话：021-61955678

3、传真：021-61955768

4、电子信箱：ncfgs@ncbakery.com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他们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日

董事长简历：

陈正文先生，男，1965年11月出生，中国台湾籍，中国香港籍，研究生学历。1997年5月至今任天津南侨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南侨”)董事、总经理；2003年1月至今兼任天津吉好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吉好”)董事、总经理；2005年9月至今兼任广州南侨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南侨”)董事、总经理；2012年5月至2016年12月历任南侨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侨投控”)总经理、副总裁和运营长；2022年1月至今任南侨投控执行副总裁；2024年7月至2026年3月任南侨投控副董事长；2026年3月至今任南侨投控董事长；2026年4月至今任南新国际有限公司、南侨(开曼岛)控股公司董事长。2012年8月至今兼任上海南侨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南侨”)总经理；2016年10月至今兼任重庆侨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侨兴”)总经理；2017年4月至今兼任广州吉好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吉好”)总经理，2019年10月至今兼任武汉侨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侨兴”)执行董事；2010年4月至2017年10月任公司总经理；2022年1月至2026年2月任南侨油脂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侨油脂”)董事长，2026年3月至今任南侨油脂董事；2022年1月至今兼任南侨贸易(新加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侨新加坡”)董事；2022年8月至今兼任重庆南侨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南侨”)董事长；2023年4月至今兼任南侨贸易(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侨香港”)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

总经理简历：

林昌钰先生，男，1962年9月出生，中国台湾籍，本科学历。1987年1月至1996年7月历任南侨投控油脂营业处业务专员、业务主任、襄理、副处长；1996年8月至2013年4月历任天津南侨销售部经理、企划部经理、油脂事业部协理；2013年5月至2016年12月任上海侨兴油脂事业部副总经理；2016年12月至2017年10月任公司油脂事业发展部总经理；2017年10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2022年8月至今任重庆南侨董事。2023年10月至2025年11月任公司非职工代表董事。2023年12月至今任南侨食品(曼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侨曼谷”)董事。2025年12月至2026年4月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及总经理。

财务总监简历：

古锦宜女士，女，1976年10月出生，中国台湾籍，硕士研究生学历，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CMA)。2000年5月至2009年2月任KPMG(台湾)审计服务部专业协理；2009年5月至2010年3月任元诚国际资产(股)公司董事长特助；2010年3月至2023年6月任上海肇亿商贸有限公司(CoCo都可茶饮集团)财务副总；2023年9月至今任公司会计部副总；2024年7月至今任南侨曼谷董事；2025年5月至今任南侨新加坡董事。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简历：

苏璠女士，女，1979年11月出生，中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荷兰鹿特丹吴博律师事务所、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证券代码：605339 证券简称：南侨食品 公告编号：2026-025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征集事项相关提案的表决结果：不适用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4月30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金山区志伟路808号上海金山假日酒店2楼A厅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60,271,5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5.605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正文先生现场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独立董事均列席了本次会议

2、董事会秘书苏璠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其余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0,119,700	99.9579	144,700	0.0402	7,100	0.0019

2、议案名称：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0,113,900	99.9563	150,500	0.0418	7,100	0.0019

3、议案名称：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0,119,700	99.9579	144,700	0.0402	7,100	0.0019

4、议案名称：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